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溫善淳
電話：05-3620123#366
傳真：05-3622697
電子信箱：jacksama@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竹崎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301699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0169906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公務人員訓練進修作業注意事項」中「初任各官等主管人員訓練」補列委託辦理機關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9月9日公訓字第1030013083號函辦理。
- 二、本府103年8月26日府人考字第1030154590號函，諒達。
- 三、按旨揭作業注意事項第二章訓練類別之五、（四）初任各官等主管人員訓練，行政院暨所屬機關除可委託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屬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外，尚可委託該總處所屬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辦理是項訓練，爰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予以補列。
- 四、旨揭作業注意事項業登載於該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培訓發展業務/訓練進修法相關業務項下，請轉知所屬運用。
- 五、檢附前開來函影本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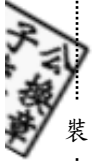
正本：本府各處(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本府所屬各機關、各地政事務所、各鄉鎮市



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
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人事處考核訓練科

2014-09-12
15:32:05
章



裝

訂

線

